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的相关议案。

为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2023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相关文件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一、《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修订情况

序号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1	二、本次发行概况	（二）发行规模	公司基于谨慎性考虑将拟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 1,000 万元认定为财务性投资，募集资金总额扣减 1,000 万元。本次调整后，公司的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 40,100.00 万元，其中“嵌入式计算机扩能补充投资建设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调整为 22,100.00 万元。
2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3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	
4	五、利润分配情况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实际进展，更新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成的情况。

二、《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三、《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同时更新了项目涉及的报批事项情况。

四、《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修订稿）》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特此公告。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4 日